

青岛蔚蓝生物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度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致同审字（2025）第 371A017996 号

青岛蔚蓝生物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审计指引》及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的相关要求，我们审计了青岛蔚蓝生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蔚蓝生物公司）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

一、企业对内部控制的责任

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企业内部控制应用指引》、《企业内部控制评价指引》的规定，建立健全和有效实施内部控制，并评价其有效性是蔚蓝生物公司董事会的责任。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审计意见，并对注意到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重大缺陷进行披露。

三、内部控制的固有局限性

内部控制具有固有局限性，存在不能防止和发现错报的可能性。此外，由于情况的变化可能导致内部控制变得不恰当，或对控制政策和程序遵循的程度降低，根据内部控制审计结果推测未来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具有一定风险。

四、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蔚蓝生物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中国注册会计师

赵艳美



中国注册会计师

刘民



中国·北京

二〇二五年 四月二十五日

公司代码：603739

公司简称：蔚蓝生物

青岛蔚蓝生物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青岛蔚蓝生物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和其他内部控制监管要求（以下简称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结合本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和评价办法，在内部控制日常监督和专项监督的基础上，我们对公司2024年12月31日（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的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了评价。

一. 重要声明

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的规定，建立健全和有效实施内部控制，评价其有效性，并如实披露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是公司董事会的责任。监事会对董事会建立和实施内部控制进行监督。经理层负责组织领导企业内部控制的日常运行。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公司内部控制的目的是合理保证经营管理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完整，提高经营效率和效果，促进实现发展战略。由于内部控制存在的固有局限性，故仅能为实现上述目标提供合理保证。此外，由于情况的变化可能导致内部控制变得不恰当，或对控制政策和程序遵循的程度降低，根据内部控制评价结果推测未来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具有一定的风险。

二. 内部控制评价结论

1. 公司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是否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是 ☒否

2. 财务报告内部控制评价结论

☒有效 ☐无效

根据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董事会认为，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3. 是否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是 ☒否

根据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未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4. 自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至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发出日之间影响内部控制有效性评价结论的因素

☐适用 ☒不适用

自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至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发出日之间未发生影响内部控制有效性评价结论的因素。

5. 内部控制审计意见是否与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有效性的评价结论一致

√是 □否

6.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对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披露是否与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披露一致

√是 □否

三. 内部控制评价工作情况

(一). 内部控制评价范围

公司按照风险导向原则确定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单位、业务和事项以及高风险领域。

1. 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单位包括：青岛蔚蓝生物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康地恩动物药业有限公司、菏泽普恩药业有限公司、潍坊诺达药业有限公司、青岛六和畜药销售有限公司、山东鼎诺中药科技有限公司、青岛蔚蓝动物保健集团有限公司、青岛动保国家工程技术研究中心有限公司、青岛蔚蓝生物集团有限公司、潍坊康地恩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山东蔚蓝生物科技有限公司、青岛玛斯特生物技术有限公司、上海康地恩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山东康地恩生物科技有限公司、青岛蔚蓝天成生物科技有限公司、青岛冠泰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山东蔚蓝绿源生物科技有限公司、青岛蔚蓝汇丰国际贸易有限公司、青岛蔚蓝汇丰生物科技有限公司、青岛至宠生物科技有限公司、青岛蔚蓝康成生物科技有限公司、VLAND BIOTECHNOLOGY HO CHI MINH COMPANY LIMITED、青岛蔚蓝至宠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济宁康地恩菱花肥业科技有限公司、青岛蔚蓝赛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Vland Biotech USA LLC、青岛华理创新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青岛蔚蓝成和生物科技有限公司、青岛蔚蓝龙初生物科技有限公司、青岛蔚蓝常安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无锡蔚蓝生物科技有限公司、青岛蔚蓝圣科生物科技有限公司、青岛蔚蓝弘福生物科技有限公司、青岛蔚蓝伊美水产科技有限公司、青岛康其诚生物科技有限公司、青岛蔚蓝家美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安徽公界山农业科技有限公司、青岛润博特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桂林润博特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内蒙古蔚蓝华欧生物科技有限公司、青岛恒昇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泰安高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无锡蔚蓝生物商贸有限公司、VLAND BIOTECH (HONGKONG) LIMITED。

2. 纳入评价范围的单位占比：

指标	占比（%）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的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之比	100.00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的营业收入合计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总额之比	100.00

3. 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业务和事项包括：

公司治理、组织架构、发展战略、人力资源、企业文化、资金活动、采购业务、资产管理、销售业务、研究与开发、技术机密和知识产权管理、财务报告、合同管理、重大投资、关联交易、全面预算、信息系统、内部信息传递。

4. 重点关注的高风险领域主要包括：

应收账款管理风险、财务报告质量、重大投资（并购）风险、控股子公司管理风险、技术风险、人力资源风险。

5. 上述纳入评价范围的单位、业务和事项以及高风险领域涵盖了公司经营管理的主要方面，是否存在重大遗漏

☐是 ☒否

6. 是否存在法定豁免

☐是 ☒否

7. 其他说明事项

无

(二). 内部控制评价工作依据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公司依据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和其他内部控制监管要求，结合本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和评价办法，在内部控制日常监督和专项监督的基础上，组织开展内部控制评价工作。

1. 内部控制缺陷具体认定标准是否与以前年度存在调整

☐是 ☒否

公司董事会根据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对重大缺陷、重要缺陷和一般缺陷的认定要求，结合公司规模、行业特征、风险偏好和风险承受度等因素，区分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和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研究确定了适用于本公司的内部控制缺陷具体认定标准，并与以前年度保持一致。

2. 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公司确定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如下：

指标名称	重大缺陷定量标准	重要缺陷定量标准	一般缺陷定量标准
营业收入	超过营业收入的 5%且绝对金额超过 500 万元	超过营业收入的 1%但小于等于 5%且绝对金额超过 100 万元但小于等于 500 万元	财务报告错报金额小于等于营业收入的 1%且绝对金额小于等于 100 万元
资产总额	超过资产总额的 5%且绝对金额超过 500 万元	超过资产总额的 1%但小于等于 5%且绝对金额超过 100 万元但小于等于 500 万元	单独或连同其他缺陷可能导致的财务报告错报金额小于等于资产总额的 1%且绝对金额小于等于 100 万元

说明：

无

公司确定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性标准如下：

缺陷性质	定性标准
重大缺陷	单独缺陷或连同其他缺陷导致不能及时防止或发现并纠正财务报告中的重大错报。出现下列情形的，认定为重大缺陷：①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违反法律法规；②对已公告的财务报告出现的重大差错进行错报更正（由于政策变化或其他客观因

	素变化导致的对以前年度的追溯调整除外)；③当期财务报告存在重大错报，而内部控制在运行过程中未能发现该错报；④审计委员会以及内部审计部门对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监督无效；⑤未建立基本的财务核算体系，无法保证财务信息的完整、及时和准确。
重要缺陷	具有以下特征的缺陷，认定为重要缺陷：①未建立规范约束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行为的内部控制措施；②对于非常规或特殊交易的账务处理没有建立相应的控制机制或没有实施且没有相应的补偿性控制；③财务报告过程中出现单独或多项缺陷，虽然未达到重大缺陷认定标准，但影响到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目标；④重要财务内控制度不健全或没有得到严格执行。
一般缺陷	一般缺陷是指除上述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控制缺陷。

说明：
无

3. 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公司确定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如下：

指标名称	重大缺陷定量标准	重要缺陷定量标准	一般缺陷定量标准
营业收入	影响金额≥500 万元	营业收入的 100 万元≤影响金额<500 万元	影响金额<100 万元
资产总额	影响金额≥500 万元	资产总额的 100 万元≤影响金额<500 万元	影响金额<100 万元

说明：
无

公司确定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性标准如下：

缺陷性质	定性标准
重大缺陷	具有以下特征的缺陷，认定为重大缺陷：①公司经营活动严重违反国家法律、法规；②公司决策程序不科学导致重大失误；③公司中高级管理人员和高级技术人员流失严重；④媒体频现负面新闻，涉及面广且负面影响一直未能消除；⑤公司内部控制重大或重要缺陷未得到整改；⑥其他对公司产生重大负面影响的情形。
重要缺陷	具有以下特征的缺陷，认定为重要缺陷：①公司违反国家法律法规收到轻微处罚；②公司决策程序导致出现一般失误；③公司违反企业内部规章，形成损失；④公司关键岗位业务人员流失严重；⑤媒体出现负面新闻，波及局部区域；⑥公司内部控制重要或一般缺陷未得到整改；⑦其他对公司产生较大负面影响的情形。
一般缺陷	一般缺陷是指除上述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控制缺陷。

说明：
无

(三). 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1. 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1.1. 重大缺陷

报告期内公司是否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是 ☒否

1.2. 重要缺陷

报告期内公司是否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要缺陷

☐是 ☒否

1.3. 一般缺陷

无

1.4. 经过上述整改，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是否存在未完成整改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是 ☒否

1.5. 经过上述整改，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是否存在未完成整改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要缺陷

☐是 ☒否

2. 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2.1. 重大缺陷

报告期内公司是否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是 ☒否

2.2. 重要缺陷

报告期内公司是否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要缺陷

☐是 ☒否

2.3. 一般缺陷

无

2.4. 经过上述整改，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是否发现未完成整改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是 ☒否

2.5. 经过上述整改，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是否发现未完成整改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要缺陷

☐是 ☒否

四. 其他内部控制相关重大事项说明

1. 上一年度内部控制缺陷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本年度内部控制运行情况及下一年度改进方向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现有内部控制制度已基本健全，能够适应公司管理要求和发展需要，能够对编制真实、公允的财务报表提供合理的保证，能够对公司各项业务活动的健康运行及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单位内部规章制度的贯彻执行提供保证。随着经营环境的变化，公司发展过程中可能会出现一些制度缺陷和管理漏洞，现有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可能发生变化，公司将随着经营状况的变化及时加以调整、规范，进一步完善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并加大内部审计力度，强化内部控制监督检查，加大力度开展相关人员的培训工作，不断提高员工相应的工作胜任能力，促进公司健康、可持续发展。

3. 其他重大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长(已经董事会授权): 陈刚

青岛蔚蓝生物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4月25日





此件仅供业务报告使用，复印无效

营业执照

(副本) (20-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5592343655N



扫描市场主体身份码
了解更多登记、备案、
许可、监管信息，体
验更多应用服务。

名称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出资额 5535 万元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成立日期 2011 年 12 月 22 日

执行事务合伙人 李惠琦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 22 号赛特广
场五层

经营范围

审计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
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
审计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
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
（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
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24 年 10 月 15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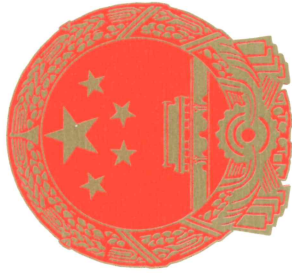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通过

<http://www.gsxt.gov.cn>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此件仅用于业务报告使用，复印无效

证书序号：0014469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李惠琦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22号赛特广场5层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11010156

批准执业文号：京财会许可[2011]0130号

批准执业日期：2011年12月13日

发证机关：

北京市财政局

二〇二〇年十一月十一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此件仅供业务报告使用，复印无效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10

赵艳美 女 1971-03-27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山东分所 370121710327742

姓 Full name 别 Sex 出生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证书编号: 370600010008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山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1995 年 06 月 27 日
Date of Issuance /y /m /d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2019年 注册会计师 年检合格专用章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16年 注册会计师 年检合格专用章

2016年03月09日

2024年 注册会计师 年检合格专用章

年 月 日
/y /m /d

此件仅供业务报告使用，复印无效

转出: 中审众环(青岛)分所	
注册会计师	
注册证号	
一、注册会计师执行业务, 必要时须向委托方出示本证书。	
二、本证书只限于本人使用, 不得转让、涂改。	
三、注册会计师停止执行法定业务时, 应将本证书缴还主管注册会计师协会。	
四、本证书如遗失, 应立即向主管注册会计师协会报告, 登报声明作废后, 办理补办手续。	
转入: 致同(济南)分所	
NOTES	
1. When practising, the CPA shall show the client this certificate when necessary.	
2. This certificate shall be exclusively used by the holder. No transfer or alteration shall be allowed.	
3. The CPA shall return the certificate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when the CPA ceases to conduct statutory business.	
4. In case of loss, the CPA shall report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immediately and apply for reissue through the procedure of reissue after making an announcement of loss on the newspaper.	

姓名	性别	出生日期	工作单位	身份证号码
Full name	Sex	Date of birth	Working unit	Identity card No.
刘民	女	1988-09-30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山东分所	370323198809300069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110101301504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山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2018 年 09 月 13 日

注册会计师协会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注册会计师
注册会专用章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月 日
/y /m /d